

查求職者性罪行 最快下半年實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郝君兒)保安局計劃在今年下半年,透過警方設立性罪行定罪紀錄的查核機制,讓僱主可向警方查詢申請職位人士的背景。保安局表示,查核時會由準僱員向警方申請,將可獲得查詢密碼,以便準僱主透過警方的錄音系統查詢,系統會向準僱主表明對方「有」或「沒有」性罪行定罪紀錄,但不會說明罪行詳情,為平衡私隱問題,查核前必須徵得被查者同意。而有關查詢服務,每次需支付170元。

有性罪行定罪紀錄。保安局表示,即將設立的性罪行查核機制,主要針對一些故意隱瞞曾犯性罪行的求職者,讓僱主可以評定他們是否合適的人選以從事與精神上沒有行為能力的人士或與兒童有關的工作,例如應徵教師、兒科醫生、學校職員、補習社清潔,甚至是校巴士司機及兒童活動助理,僱主都可以要求查核。不過,僱主查核前首先要得到求職者同意,僱主要提供一份可能聘用的證明,以便向警方提出申請。

電腦查詢密碼,申請人之後可以把有關密碼及身份證首4個數字給予僱主,僱主透過警方的電話錄音系統,可聽到警方以口頭方式說明求職者有還是沒有性罪行紀錄,但縱使求職者曾有性罪行紀錄,錄音中將不會包括罪行詳情,而查核戶口有效期為半年,逾期就會自動刪除,亦不會提供書面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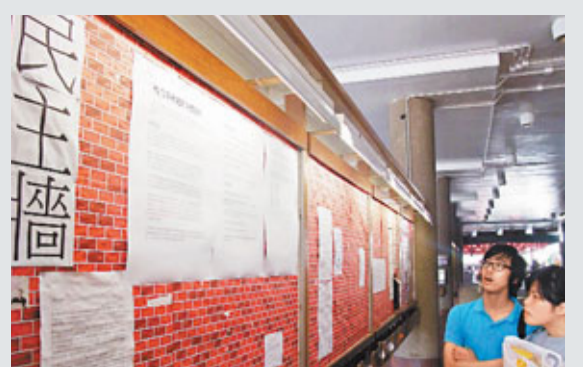
保安局表示,機制主要是針對與兒童有關職業的準僱員,強調是為避免曾因性罪行被定罪人士,在應徵有關職位時,故意隱瞞過往紀錄,但機制要顧及更生人士的需要和私隱,查核必須要求求職者自願,最快下半年實施,如果運作暢順,會考慮把機制開放給家長及志願工作者使用。

針對與兒童有關職業

政府接納法改會建議,設立性罪行查核機制。日後僱主聘請與兒童相關的工作人員時,可以查核求職者有沒

申請人辦手續 每次170元

日後若要查核資料,申請人需親自到警方指定的辦事處辦手續,每次大約要170元,警方將會提供一個隨機的



理工大學有測量系學生在民主牆批評校方草率處理懷疑非禮事件。香港文匯報記者歐陽子瑩攝

女生稱同學胸襲 批理大放生色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歐陽子瑩)理工大學校園發生懷疑非禮事件,就讀測量系三年級的一名女生,兩個月前被男同學摟腰及以手壓胸非禮,惟她向校方投訴後,調查結果反指她「反應過敏」,令她深感受辱。該女生10多名同學為她抱不平,聯署批評校方草率處理案件,「放生」男方。理大回應時強調,一經證實任何同學涉及非禮或性騷擾事件,一定會嚴正處理,絕不會偏袒任何一方。

理大民主牆昨貼出題為「校方草率處理非禮事件」的文章,由10多名測量系學生聯署,內容指該系一名三年級女生,於2月尾獨自在校園期間,被一名男同學以「問功課」為名接近並向她摟腰、撫摸手背及多次以手壓其胸部。該女生隨後向校方投訴,個案先後交由學生事務處及學生紀律委員會處理,惟校方一直沒有交待調查進展。

校方指事主累男方不敢識女仔

直至本月初校方發表調查結果,文章引述有關結果指,該名男生解釋稱「一直喜歡這個女生,希望在畢業前表白」,而校方相信該男生只是表達方法不當,另指女事主因未曾拍拖,反應過敏,「導致肇事人日後不敢識女仔」等。女生同學對事件感不忿及驚訝,質疑校方不單沒有提供適當協助,更反推責任到女方身上,促請校方交代整個調查報告,還受害人公道。

理大:按既定程序處理無偏袒

理大昨回應指,學生輔導主任接到有關轉介後,翌日已約見該女生了解及提供情緒支援,其後亦曾助她搜集證據;本月8日學生紀律委員會就事件召開聆訊,由學務長、教務長、系主任及資深社工等審閱所有證據,又接見涉案同學了解事情背景及當日情況。理大稱,校方有既定程序處理相關投訴,絕不偏袒任何一方,而學生輔導主任會跟進個案,並提供適當輔導。

法律界人士梁永鏗律師指,受害女生懷疑非禮後,應自行報警,因為案件交由警方調查,在掌握線索上會有更佳效果,但報警與否始終視乎受害人的心態及取向,「若受害人希望取回公道或賠償,最好循法律途徑;但若只希望對方道歉或要求交代,交由校方處理亦可」。

圖滾粥淋夫下體 醋妻涉襲擊被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將軍澳寶林邨昨發生醋妻圖滾粥淋夫下體事件。一名中年漢疑與妻感情有變,凌晨在夢中被人以滾粥淋下體,幸事主及時發覺避開,但腹部仍「中招」受傷送院,警方事後以「襲擊」罪名將涉案妻拘捕,正深入調查其傷人原因。

雖閃避仍腹部「中招」

下體遭滾粥灼傷男子姓劉,54歲,腹部受傷送院無礙;其涉案被捕妻子同姓劉,50歲,事後被帶署扣查。現場寶林邨寶德樓一單位,據悉劉氏夫婦與家人同住上址,近期夫婦間疑感情生變,前晚曾發生爭執,鬧得頗不愉快。事發昨凌晨3時許,有人在廚房預早煲粥,候夫入睡後將一鍋滾粥端入房內,意圖滾落丈夫下體,幸事主被驚醒發覺及時縮開,下體雖幸免於難,但腹部仍被滾粥灼傷,即時忍痛入廁所以凍水沖洗,之後報警求助。警方到場將傷者送院,調查之後以涉嫌「襲擊」罪名將事主妻子拘捕。

若灼傷陰莖損性能力

今次事主僥倖未有傷及下體,有醫生指出,假如陰莖被灼傷,傷口若處理不當,嚴重者可能會發炎及受感染,甚至結痂,神經線亦會受損失去感覺,有可能影響陰莖勃起及性能力;若辜丸被灼傷,精子活躍能力就會減低,要一段時間才可復原。

酒店食自助餐 10人嘔嘔不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兩批共10名市民,日前先後在馬灣挪亞度假酒店豐盛閣進食自助餐後,陸續出現肚痛、噁心、嘔吐和肚瀉等症狀。其中兩人曾求診,毋須入院。各人吃過沙律、三文魚、帶子和八爪魚刺身、蒸象拔蚌、螺、凍蝦、炭燒蜆及扇貝等。

衛生防護中心正調查兩宗涉及10人的懷疑食物中毒個案。第一宗個案涉及1男4女,年齡介乎25至37歲,他們於本月17日,在馬灣挪亞度假酒店豐盛閣用膳,約17至40小時後,陸續出現肚痛、噁心、嘔吐和肚瀉等症狀。當中1人曾求診,毋須入院;第二宗個案涉及2男3女,年齡介乎21至36歲,他們於本月20日,在同一間食肆進餐,約1至38小時後出現類似病徵,當中1人曾求醫,毋須入院。發言人表示,所有受影響人士均情況穩定。

老闆寧請有經驗者 或提供獲豁免實習空缺

最低工資效應 學生難搵暑期工



最低工資實施後,僱主寧願聘請有經驗員工,學生將更難找到暑期工。香港文匯報記者 聶曉輝攝



暑期即將來臨,大批學生湧往勞工處尋找暑期工。香港文匯報記者 聶曉輝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聶曉輝)最低工資將於下周實施,勞工界估計僱主為了節省成本,會裁減部分低技術職位,在這情況下,今年學生想找到一份暑期工將更困難。勞工處零售業招聘中心昨日刊登的職位空缺,雖已符合最低工資要求,但有應屆中七畢業生擔心,僱主經營成本增加,將減少招聘暑期工,令他們成功求職的機會大打折扣。有人力資源顧問指出,最低工資實施後,僱主寧願聘請有經驗員工,或提供更多豁免最低工資的實習空缺,學生將更難找到暑期工。

香港最新失業率降至3.4%,反映勞動市場依然暢旺,飲食及零售等行業仍有大量職位空缺。勞工處於於灣仔稅務大樓的零售業招聘中心,昨日續有招聘活動,提供收銀、倉務、包裝、銷售員及店舖主管等職位空缺,月薪由6,600元至1.8萬元不等,另有部分兼職空缺,時薪介乎28至30元,部分機構接受即場面試。

空缺多不列明休息日有無薪

香港文匯報記者現場所見,大部分空缺均列明上班時間、每周工作天數及月薪,均符合最低工資,部分空缺更註明每天工作時間已包括用膳,但多數沒有列明休息日是否有薪。

中七生求職不介意薪酬福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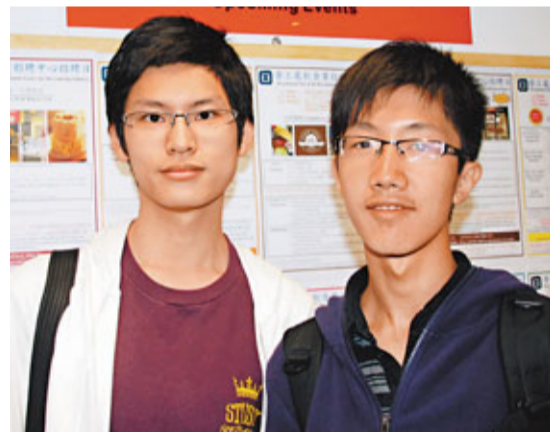
應屆中七畢業生黃先生指出,只知道最低工資為時薪28元,休息日及飯鐘問題需由勞資雙方商討,其他細節則不大清楚,他相信企業要維持成本,聘請低技術工人時不會提供太多福利,只符合最低工資便算。他希望找到一份暑期工,以免呆在家中,不太介意薪金及福利多寡。

同為應屆中七畢業生的張先生指出,過往曾當過救生員、送貨及店舖助理等暑期工,希望今次亦可找到暑期工,吸收工作經驗,甚麼工種也沒所謂。但他指出,最低工資雖可保障基層工人薪金,但擔心僱主未必願以最低工資聘請暑期工,令學生工作機會減少。他認為,香港是自由市場,不贊成政府推行最低工資,干預市場,擔心會造成裁員及僱主出盡辦法壓榨員工等負面效果。

僱主或以低薪聘大學見習生

中人力資源顧問董事總經理周綺萍指出,暑期為飲食及零售等行業的人手需求高峰,過往僱主均願以較低薪酬聘請暑期工,但最低工資令人工上漲,他們寧願聘請有經驗者,或繼續以低薪聘請大學見習生,勢令暑期工職位大幅減少。

員工怕被炒 或與老闆私訂低薪



張先生(左)指出,最低工資雖可保障基層工人薪金,但擔心僱主未必願以最低工資聘請暑期工,令學生工作機會減少。香港文匯報記者聶曉輝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最低工資即將實施,僱主成本勢必上漲。中小型企業聯合會會長劉達邦表示,最低工資實施後,有連鎖網吧要向員工加薪20%,料約有10%網吧因為經營困難,需要易手或結業。最低工資亦令勞資爭議繼續擴大,有年長的飲食業僱員憂慮,僱主可能趁機裁員或結業,最終飯碗不保;食肆老闆則擔心,扣減有薪休息日,令僱傭關係惡化,工聯會副會長陳婉嫻估計,有個別僱員為了避免「被炒」,會與僱主私下議訂工資水平,收取較最低工資低的薪酬。

年長店員擔心被餐廳辭退

勞界唔張建宗 促休息日計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距離最低工資實施不足一星期,勞資雙方在有薪休息日、飯鐘錢等問題仍未有分歧。3名勞工界立法會議員包括工聯會葉偉明、潘佩璆,勞聯李鳳英,以及6名勞顧會代表昨日與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會面,並就5個勞工議題向港府表達訴求,包括把休息日及用膳時間納入計算工資範圍內、立法制訂標準工時、檢討及訂定全民退休保障、統一公眾假期及法定假期,以及檢討《僱員補償條例》。

在餐廳做店長的梁小姐月入約9,000多元,她未有受惠於最低工資而加人工,反之擔心餐廳會結業,或者因為年長被辭退。她表示,暫未正式收到僱主通知,但自己年齡已不小,如工資差不多,擔心僱主會情願找較年輕的僱員;她又指現時物價貴,但餐廳無力加價,面對競爭很可能抵不住,最終還是失去飯碗。

逼員工變日薪 僱傭關係或惡化

小本經營食肆同樣發愁,甜品店負責人劉小姐表示,若支付全部員工的有薪休息日及飯鐘錢,成本最少增加20%,根本難以負擔,但她不想結業或裁員,被逼將員工月薪變日薪,並已向員工解釋最新的計薪方法,員工初步接受及明白,但擔心僱傭關係惡化。她說:「我現場跟員工說的這一刻接受了,但他們要花时间消化,到出糧時發現休息日無薪,員工指責你這樣計很無良。」

僱主未必能承擔有薪休息日

身兼最低工資委員會委員的飲食業僱主黃傑龍表示,已經耗資50萬元購入全新的電腦系統,計算及記錄員工的出勤資料,減少日後爭拗的機會。他又說,飲食業利潤少,未必所有僱主都能承擔有薪休息日,希望員工體諒。至於社會企業方面,為了應付新例,亦增添新的困難。社企多數是協助弱勢社群,營運資金有限,薪金佔大部分開支,實施最低工資,無可避免成本會大增,有社企的員工就擔心被迫結業。

要求政府盡快檢討法例

3名勞工界立法會議員及6名勞顧會代表,包括梁錦輝、吳慧儀、鍾國星、李德明、吳秋北及鄭啟明,昨日向張建宗反映最低工資即將實施,但僱傭條例及最低工資法例,均未能釐清休息日及用膳時間是否應該給予僱員工資,要求政府盡快檢討有關法例,把休息日及用膳時間納入計算工資範圍內,又要求勞工處加強執法,避免有僱主削減員工原有的權益。

平機會入稟呈請前總監薛家妍破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平等機會委員會前女總監薛家妍於12年前入稟,控告平機會及2名女高層殘疾及性別歧視,追討360萬元,案件於2009年開審,自去年區院頒下判辭,認為案件只是薛與管理層的人事糾紛,裁定薛敗訴。案件纏訟多年,因訟費仍未解決,平機會以早前法庭頒下的訟費命令,昨入稟向薛家妍呈請破產。據報指有關訟費估計近600萬元。

委員會根據區域法院於2007年12月頒下審前雙方交換文件程序的訟費命令,昨入稟高等法院向前任僱員薛家妍呈請破產。有關判辭裁定薛須向平機會會繳付訟費。但發言人表示,連同案件正審的訟費,所有訟費金額尚未訂出。據報指,審計署曾於2009年發出報告,指平機會就此案截至2009年1月累積的法律費用已達580萬元。而薛的代表律師鄺志豪表示,薛正為案件進行上訴。

案件指,1996至1997年間出任平機會性別事務科總監的薛家妍,任內患上嚴重肩頸痛,導致頸及手臂肌肉經常痛楚及身體不適,令她經常請病假,遭上司行政總裁何慕慈兒向當時的委員會主席張妙清投訴工作表現不佳,平機會在1997年9月25日正式與薛解除僱傭合約。薛指當時完全沒有機會讓她反駁或解釋,事前亦無任何口頭警告,平機會做法屬違反殘疾歧視條例,損害其聲譽,追討360萬元。惟法庭指有前同事投訴她的工作表現,認為她提出的所謂證據僅為個人的懷疑,裁定她敗訴。



平機會前性別事務科總監薛家妍(右)年前與代表律師出庭。資料圖片

須繳付訟費已達600萬

原訴人平等機會委員會發言人昨表示,

遭解僱追討360萬敗訴